



检测报告

Testing Report

编号: XZ-JC2204-133



2204JC133

项目(样品)名称: 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四月月度检测项目

委托单位: 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

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：181520341170

名称：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一路267号天翔隆2号楼(257000)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1520341170

发证日期：2018年03月26日

有效期至：2024年03月25日

发证机关：山东质量技术监督局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204-133

第 1 页 共 2 页

委托方	名称	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		
	联系人	孙东来	联系电话	18554676988
受检项目	名称	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四月月度检测项目		
	采样地址	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郝纯路史口工业园炼化路 20 号		
	采样日期	2022.04.12	分析日期	2022.04.13
	样品规格/数量	500ml 水样*2 瓶		
检测项目	废水检测项目: 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, 共 2 项。			
工况状态	检测时该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			
检测结果	见本报告第 2 页			
备注	因雨水排放不规律, 故取一次混合样。			

编 制:

郭成彬

审 核:

郭成彬

批 准:

杨峰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签 发 日 期:

2022.04.14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204-133

第 2 页 共 2 页

一、废水检测结果 (样品状态: 水质微浊、无异味)

采样日期	2022.04.12 14:40	检测点位	DW002 雨水排放口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
样品编号	22H04133FS1001		
悬浮物	mg/L	6	
化学需氧量	mg/L	47.6	

二、质量控制

(一) 质控措施

1. 本次检测针对不同检测项目采用相应采样、检测标准及方法。
2. 本次检测所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, 并在有效使用期内。
3. 本次检测采用的具体质量控制措施有空白样品分析、平行样品分析、标准样品测定等。

(二) 质控结果

1. 平行样

质控类型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单位	结果		判定依据	判定
实验室平行	22H04133FS1001	悬浮物	mg/L	6	5	相对偏差 $\leq 10\%$	合格
	22H04133FS1001	化学需氧量	mg/L	47.6	47.3	相对偏差 $\leq 5\%$	合格

2. 标准样品结果

质控类型	检测项目	单位	质控样浓度	结果	判定
实验室质控	化学需氧量	mg/L	70.0 \pm 5%	70.9	合格

三、检测方法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代号	标准名称	检出限
废水	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—
	化学需氧量	HJT 399-2007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	15 mg/L

四、使用仪器设备

序号	仪器名称	型号	设备编号
1	取水器	—	—
2	电子天平	BSM120.4	XZ-JCS-M-027
3	多参数水质分析仪	D60	XZ-JCS-A-023
4	多功能消解仪	DX25	XZ-JCS-A-054

*****报告结束*****